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综合考虑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前任会计师明确知悉并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泽涵，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晓云，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陶亮，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泽涵、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晓云、项目质量复核人陶亮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关于 2025 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1 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

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进行了沟通及相关问询事项的答复。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了解和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审议，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选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

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